



第七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20(h)

可持续发展：与自然和谐相处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安内利·莱普女士(爱沙尼亚)

一. 引言

1. 第二委员会就议程项目 20 举行了实质性辩论(见 [A/73/538](#), 第 2 段), 并在 2018 年 11 月 8 日和 28 日第 23 和 25 次会议上就分项目(h)采取了行动。委员会审议该分项目的情况载于相关简要记录。¹

二. 决议草案 [A/C.2/73/L.39](#) 和 [A/C.2/73/L.39/Rev.1](#) 及 [A/C.2/73/L.52](#) 号文件所载修正案的审议情况

2. 在 11 月 8 日第 23 次会议上, 埃及代表以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的名义介绍了题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决议草案([A/C.2/73/L.39](#))。

3. 在 11 月 28 日第 25 次会议上, 委员会面前有决议草案 [A/C.2/73/L.39](#) 的提案国提出的订正决议草案([A/C.2/73/L.39/Rev.1](#))。

4. 在同次会议上, 奥地利代表以属于欧洲联盟的联合国会员国的名义作了发言, 并介绍了 [A/C.2/73/L.52](#) 号文件所载对决议草案 [A/C.2/73/L.39/Rev.1](#) 的拟议修正案。²

* 委员会关于本项目的报告将分 12 个部分发布, 文号为 [A/73/538](#)、[A/73/538/Add.1](#)、[A/73/538/Add.2](#)、[A/73/538/Add.3](#)、[A/73/538/Add.4](#)、[A/73/538/Add.5](#)、[A/73/538/Add.6](#)、[A/73/538/Add.7](#)、[A/73/538/Add.8](#)、[A/73/538/Add.9](#)、[A/73/538/Add.10](#) 和 [A/73/538/Add.11](#)。

¹ [A/C.2/73/SR.23](#) 和 [A/C.2/73/SR.25](#)。

² 见 [A/C.2/73/SR.25](#)。



5. 同样在这次会议上，委员会获悉，拟议修正案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6. 同样在第 25 次会议上，委员会进行了记录表决，以 108 票对 45 票、12 票弃权，否决了 [A/C.2/73/L.52](#) 号文件所载拟议修正案。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斐济、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摩纳哥、黑山、荷兰、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伯利兹、贝宁、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喀麦隆、中非共和国、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加蓬、冈比亚、加纳、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利比亚、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瑙鲁、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沙特阿拉伯、新加坡、索马里、南非、南苏丹、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

弃权：

冰岛、基里巴斯、列支敦士登、墨西哥、新西兰、挪威、巴拿马、卢旺达、塞拉利昂、所罗门群岛、瑞士、土耳其。

7. 在同次会议上，表决前，瑞士代表发言解释了投票。
8. 同样在这次会议上，表决后，埃及(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发言解释了投票。

9. 同样在第 25 次会议上, 表决后, 奥地利代表以欧洲联盟成员国的名义作了发言。
10. 在同次会议上, 委员会获悉, 决议草案 [A/C.2/73/L.39/Rev.1](#) 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11. 同样在这次会议上, 委员会通过了决议草案 [A/C.2/73/L.39/Rev.1](#)(见第 12 段)。

三. 第二委员会的建议

12. 第二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与自然和谐相处

大会，

重申《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¹ 《21 世纪议程》、² 《进一步执行 21 世纪议程方案》、³ 《约翰内斯堡可持续发展宣言》⁴ 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⁵

回顾 2012 年 6 月 20 日至 22 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行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题为“我们希望的将来”的成果文件，⁶

重申其题为“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 2015 年 9 月 25 日第 70/1 号决议，其中大会通过了一套全面、意义深远和以人为中心的具有普遍性和变革性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承诺做出不懈努力，使这一议程在 2030 年前得到全面执行，认识到消除一切形式和表现的贫困，包括消除极端贫困，是世界的最大挑战，对实现可持续发展必不可少，并决心采用统筹兼顾的方式，从经济、社会和环境这三个方面实现可持续发展，在巩固实施千年发展目标成果的基础上，争取完成它们尚未完成的事业，

又重申其关于《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的 2015 年 7 月 27 日第 69/313 号决议，该议程是《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组成部分，支持和补充《2030 年议程》，并有助于将其执行手段的具体目标与具体政策和行动联系起来，再次作出强有力的政治承诺，本着全球伙伴关系和团结精神应对挑战，在各级为可持续发展筹措资金和创造有利环境，

回顾 1982 年《世界大自然宪章》，⁷

注意到 2010 年 4 月 20 日至 22 日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在科恰班巴主办的气候变化和地球母亲权利问题人民世界会议，⁸

¹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里约热内卢》，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3.I.8 和更正)，决议 1，附件一。

² 同上，附件二。

³ S-19/2 号决议，附件。

⁴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报告，2002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4 日，南非约翰内斯堡》(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3.II.A.1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1，附件。

⁵ 同上，决议 2，附件。

⁶ 第 66/288 号决议，附件。

⁷ 第 37/7 号决议，附件。

⁸ 见 A/64/777，附件一和二。

重申 2016 年 10 月 17 日至 20 日在厄瓜多尔基多举行的联合国住房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人居三大会)通过的《新城市议程》，⁹

回顾其关于与自然和谐相处的 2009 年 12 月 21 日第 64/196 号、2010 年 12 月 20 日第 65/164 号、2011 年 12 月 22 日第 66/204 号、2012 年 12 月 21 日第 67/214 号、2013 年 12 月 20 日第 68/216 号、2014 年 12 月 19 日第 69/224 号、2015 年 12 月 22 日第 70/208 号、2016 年 12 月 21 日第 71/232 号和 2017 年 12 月 20 日第 72/223 号决议，以及将 4 月 22 日定为国际地球母亲日的 2009 年 4 月 22 日第 63/278 号决议，

回顾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八届会议 2012 年 12 月 8 日在多哈通过的题为“根据《巴厘岛行动计划》达成的议定结果”的决定，¹⁰ 其中第一节第 2 段除其他外考虑到公平获得可持续发展的要求，

又回顾 2016 年 12 月 4 日至 17 日在墨西哥坎昆举行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三届会议期间进行的与自然和谐相处互动对话，

注意到 2008 年在蒙特克里斯蒂通过《厄瓜多尔宪法》以来已过去第一个十年，该《宪法》首次将大自然的权利列入宪法，成为保护和尊重自然的更广泛努力的一部分，

赞赏地注意到大会主席为纪念国际地球母亲日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以实现与自然和谐的可持续生产和消费模式的地球法则”为总主题举行关于与自然和谐相处的互动对话，激励公民和社会重新思考如何与自然世界互动，以采取与自然和谐相处的方式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注意到有些国家在促进可持续发展时承认大自然的权利，

认识到地球及其生态系统是我们的家园，“地球母亲”是许多国家和地区的共同表述，注意到一些国家在促进可持续发展时承认大自然的权利，表示深信为了实现今世后代在经济、社会和环境需求之间的公正平衡，必须促进与自然和谐相处，

欢迎《巴黎协定》，¹¹ 鼓励协定所有缔约方充分执行该协定，并鼓励尚未交存批准书、接受书、核准书或加入书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¹² 缔约方酌情尽快交存，

指出必须确保包括海洋在内的所有生态系统，并保护一些文化视之为地球母亲的生物多样性，并指出在采取行动应对气候变化时，“气候公正”概念对一些人意义重大，

⁹ 第 71/256 号决议，附件。

¹⁰ FCCC/CP/2012/8/Add.1，第 1/CP.18 号决定。

¹¹ 在《气候公约》下通过，见 FCCC/CP/2015/10/Add.1，第 1/CP.21 号决定。

¹²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71 卷，第 30822 号。

又指出在推动以综合办法实现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可持续发展方面，地球系统科学发挥着重要作用，

表示关切有案可稽的环境恶化、可能日趋频繁和严重的自然灾害以及人类活动对自然造成的负面影响，认识到需要掌握更多的关于人类活动对地球系统影响的科学知识，以促进并确保与地球建立公平、均衡和可持续的关系，

认识到许多国家认为地球母亲是一切生命和营养的源泉，而且这些国家认为地球母亲和人类是生命共同体，其中万物相互关联，相互依存，

注意到近年来采取了多项可持续发展治理举措，包括关于与自然和谐相处美好生活的政策文件，

表示注意到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的概念框架，¹³

注意到被称为《埃斯卡苏协定》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关于在环境问题上获得信息、公众参与和诉诸法律的区域协定》获得通过并在联合国总部开放供签署，成为第一个具有约束力的这类协定，鼓励《协定》早日生效，促进可持续发展，

认识到国内生产总值本非用于衡量人类活动导致的环境退化的指标，也不是发展的指标，需要在可持续发展方面克服这些局限，并认识到在这方面开展的工作，

又认识到可持续发展三个方面的基本统计数据存在提供情况参差不齐的问题，而且需要提高数据的质量和数量，

重申根本改变社会生产和消费方式对实现全球可持续发展必不可少，并重申所有国家都应提倡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发达国家带头，所有国家都从这一进程中受益，同时考虑到里约各项原则，

认识到可持续生产和消费模式可有助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包括促进经济增长，减缓贫困，为包括妇女和青年在内的所有人创造充分的生产性就业和体面工作，同时促进当地文化，保护环境，改善生活品质，促进农村发展和改善农村人口的生活条件，

又认识到许多古老文明、土著人民和土著文化对人与自然之间和则两利的共生关系有着悠久而深刻的理解，

还认识到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可支持社会福祉和可持续生计，从而有助于推动可持续发展目标等全球努力和举措，

注意到一些国家正在探讨审议一份保护自然宣言的可能性，

又注意到在促进可持续发展的背景下，一些国家的专业和公共领域出现了关于大自然或地球母亲权利的正规和非正规教育活动，鼓励以综合全面的方式进行教育，提高公众对可持续发展三个方面的认识，

¹³ 见 IPBES/2/17。

认识到民间社会、学术界、科学家、当地社区和土著人民为表明地球生物的脆弱特性而开展的工作，以及他们与各国政府和私营部门组织一起为制订更可持续的生产和消费模式和方法所作的努力，

注意到与自然和谐相处知识网络的专家们所做的工作，他们发起了支持联合国的重要活动，其目标是按照可持续发展目标具体目标 12.8 的规定，确保各国人民都能获取关于可持续发展以及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生活方式的信息并具有这方面的意识，

考虑到可持续发展是一个综合概念，需要加强不同知识分支的跨学科联系，

重申承诺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重申认识到人的尊严至关重要，希望看到所有国家和人民以及社会各阶层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并再次承诺首先尽力帮助落在最后面的人，

再次承诺确保不让任何国家或任何人掉队，集中努力克服最严重的挑战，包括为此确保落在最后面的人融入并参与其中，

1.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与自然和谐相处的报告；¹⁴

2. 邀请会员国审议现有的研究报告，并酌情审议秘书长关于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各次报告、¹⁵ 阐述地球法则的大会关于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第一次虚拟对话专家摘要报告¹⁶ 以及通过与自然和谐相处促进统筹兼顾可持续发展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方面的大会关于与自然和谐相处的互动对话所载结论和建议；

3. 请大会主席在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定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庆祝国际地球母亲日期间召开的全体会议上，举行一次会员国、联合国各组织、独立专家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参加的互动对话，讨论与自然和谐相处在确保包容、公平和优质教育方面的贡献，并采取紧急行动应对气候变化及其影响，激励公民和社会结合可持续发展重新思考如何与自然世界互动的问题；

4. 鼓励与自然和谐知识网络的专家酌情就保护地球母亲的地方和国家举措进行研究，并由秘书长在其报告内加以考虑；

5. 决定继续在每年在 4 月 22 日举办国际地球母亲日活动，请秘书长继续提供支持并鼓励会员国在国家一级举办国际日活动；

6. 表示赞赏地注意到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政府与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之间达成的协议，¹⁷ 邀请会员国为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信托基金下的与自然和谐相处专项活动捐款，以便除其他外让独立专家能够参加大会关于与

¹⁴ A/73/221。

¹⁵ A/65/314、A/66/302、A/67/317、A/68/325、A/68/325/Corr.1、A/69/322、A/70/268 和 A/72/175。

¹⁶ 见 A/71/266。

¹⁷ 可查阅 www.harmonywithnatureun.org/trustfund.html。

自然和谐相处的互动对话，并邀请相关利益攸关方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专项活动捐款；

7. 请秘书长继续利用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可持续发展目标司管理的与自然和谐相处网站，收集推动以综合方法实现与自然相和谐的可持续发展和推动整合多学科科学工作的构想和活动方面的信息与建言，包括收集利用传统知识和国家现行立法方面的成功事例；

8. 呼吁以统筹方式对待可持续发展的三个方面，这将指导人类与自然和谐相处，进而为恢复地球生态系统的健康和完整性作出努力；

9. 邀请各国酌情开展以下活动：

(a) 依靠现有科学资料进一步发展知识网络，以提出可持续发展三个方面的综合构想，确定能反映与自然和谐相处的驱动因素和价值观的各项经济方针，以实现可持续发展，并推动支持和确认人类与自然之间的根本关联；

(b) 促进与地球和谐相处，包括见于土著文化中的和谐相处形式，向这些文化学习，并支持和推动目前从国家到地方社区各级所作的反映保护自然的努力；

10. 认识到保护生态系统以及避免对动物、植物、微生物和非生物环境的有害做法有助于人类与自然和谐相处，邀请秘书长在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中论述这些问题；

11. 鼓励所有国家制订有关可持续发展三个方面的国家基本统计数据并提高其质量和数量，邀请国际社会和联合国系统相关机构提供能力建设和技术支持，从而协助发展中国家作出的努力；

12. 确认需要更广泛的衡量进展的方法，补充国内生产总值这一指标，以更好地为决策提供参考，在这方面注意到统计委员会正在制订工作方案，以开发更广泛的衡量进展的方法，并对该领域的现有努力进行技术评估；¹⁸

13. 促请联合国系统相关组织在各自任务和资源范围内，确保在执行本决议的过程中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也不让任何一个国家掉队；

14.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提交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并决定在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可持续发展”的项目下，列入题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分项。

¹⁸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2013年，补编第4号》(E/2013/24)，第一章，C节，第44/114号决定。